

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
粤职学会〔2021〕8号

关于积极开展“2021年职业教育活动周” 相关活动的通知

各地市职教学会、各工作委员会、各会员单位：

4月9日，教育部等十部门印发了《关于做好2021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函〔2021〕5号）。2021年职业教育活动周以“技能：让生活更美好”为主题，旨在大力弘扬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，宣传展示技能创造美好生活、职业教育“长入经济、汇入生活、渗入人心、融入文化、进入议程”的改革发展成果。请各有关单位和职业院校根据今年活动周的主题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全面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，认真做好活动周相关组织工作，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真组织学习教育部等十部门《关于做好2021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根据全国性活动安排，结合线上体验活动、特色服务活动等，因地制宜，在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，认真组织相关活

动，创新活动设计，突出活动重点，丰富活动内容，办出活动特色。

二、把握宣传重点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积极宣传党和国家职业教育方针政策、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重要成果及职业教育改革典型集体和人物，提升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社会认同度。

三、活动周期间，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

(gdzyjy.gdqy.edu.cn)及公众号将开设“2021年职业教育活动周”专题栏目，进行多层次、多角度、全方位的职业教育宣传。请各地市职教学会、各工作委员会、各职业院校积极投稿，并于2021年6月10日前将活动周开展情况总结及宣传资料（包括相关图片资料）报送学会秘书处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韩新桐 020-37626378

邮 箱：gdzjxh2001@vip.163.com

